



严景耀



严景耀

(1905~1976)

中国社会学家、犯罪学家。1905年 7月24日生于浙江余姚。1924年考入北平燕京大学社会学系，主修犯罪学。为获取犯罪第一手材料，1927年到京师第一监狱作一名志愿犯人，亲尝铁窗风味。1929年在燕京大学研究院毕业，留校任助教，讲授犯罪学。1930年应聘任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研究助理；曾到20个城市的监狱进行调查。同年他代表中国参加在捷克斯洛伐克举行的第十次国际监狱会议，会后访问苏联、法国和英国，以后去美国纽约社会服务学院进修。1931年入美国芝加哥大学，1934年获博士学位。后赴伦敦经济社会科学院学习半年，再后应聘任莫斯科外国语学校英语教师。1935年 1月在莫斯科中国问题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。同年秋回国，重返燕京大学社会学系任教。1936年去上海任工部局西牢助理典狱长，研究儿童犯罪问题，同时在东吴大学讲授犯罪学 1947年返燕京大学任社会学系教授，兼任校务委员会委员及辅导委员会副主任，讲授“犯罪学”、“社会学概论”、“社会变迁”等课程。1949年 9月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，严景耀任燕京大学政治系主任，代理法学院院长，并兼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律学系教授。1952年参与筹办北京政法学院，任该院国家法教研室主任，兼任校务委员会委员，讲授“苏联国家法”、“资产阶级国家法”、“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”和“世界概论”等课程。1973年调任北京大学国际政治系教授，研究国际问题。曾当选为第一、二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。他是中国民主促进会创始人之一，历任民进中央第一、二、三届理事会常务理事，第四、五届常委会常务委员。1976年1月12日在北京逝世。

严景耀运用历史唯物主义方法，理论联系实际研究犯罪问题，他以科学的社会学、犯罪学观点分析犯罪原因。主要论著有：《北京犯罪之社会分析》

(1928)、《中国监狱问题》(1929)、《犯罪书目》(1929)、《北平监狱教诲与教育》(1930)、《北平犯罪调查》(1930)、《中国的犯罪问题与社会变迁的关系》(1934, 博士论文)、《原始社会中的犯罪与刑罚》(1936)、《新中国怎样

改造了犯人》(1951)等。

文档附件:

编辑: 文章来源:

版权所有: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

E-mail: ios@cass.org.cn

欢迎转载, 敬请注明: 转载自《中国社会学网》[<http://www.sociology.cass.cn>]